

院内论证公告-新鹤山分院信息机房 建设方案及设备采购

江门市口腔医院就下列信息鹤山分院机房采购项目进行采购前论证，
兹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报名：

一、项目名称、预算等

序号	论证项目	预算金额 (万元)	项目简要说明
1	新鹤山分院 信息机房建 设方案及设 备采购	43	(一) 600*1200*2045mm 机柜 3 套，需含 PDU 及散热风扇。 (二) 无线网络节点 (AP) 共 35 台，需支持 WIFI6 和带 4+4 双频及以上。 (三) 无线网络节点控制器一台，能满足所有 AP 节点接入并带 10 个千兆口和 2 个万兆口及以上。 (四) 出口路由器一台，需具备万兆以上广域网接口及 9 个以上千兆局域网接口。

			（五）交换机 6 台，需具备 48 个千兆以太网端口、4 个万兆 SFP 接口和兼容 POE 供电。 （六）交换机 3 台，需具备 24 个千兆以太网端口、4 个万兆 SFP 接口和兼容 POE 供电。 （七）光交换机 1 台，需具备 24 个千兆以上端口口，4 个万兆以上的端口。 （八）UPS 系统及配电柜一套，需满足以上所有设备及 4 台 1Kw 的 2U 服务器的临时应急供电。 （九）以上设备安装设置所需的配件、材料等需包含在报价方案内。
--	--	--	---

二、供应商资格条件：

- （一）供应商应为依法设立的独立法人机构；
- （二）供应商应具备与所销售产品对应的经营范围和生产商的合法有效的授权。

三、供应商报名需按以下顺序提交纸质资料并加盖公章，资料完整方为有效报名：

- （一）项目计划书、配置清单及技术参数（内容参照项目说明）；
- （二）项目报价详细说明一览表（含服务/设备/耗材名称、规格型号、注册证号、产地、含税单价、数量、含税总价、保修期、送货期、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等）；
- （三）销售公司对销售代表负责事项的授权，销售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 （四）产品相关的生产、代理或经销资格证明；
- （五）营业执照（附网上查验结果）；
- （六）产品用户名单及彩页；
- （七）销售业绩及售后服务；
- （八）相关行业认证证书（如 ISO 认证、ITSS 认证等）；
- （九）技术人员资质证明及团队介绍；
- （十）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
- （十一）需提供不少于两份国内医院相关产品的采购合同（附有配置清单）或发票复印件（参考发票必须附上“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询平台”的查询结果）等其他价格参考佐证材料。

四、报名时间及流程

(一) 报名时间：公示期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七天(不少于五个工作日)。

(二) 报名流程：

1. 纸质材料在报名时间内送至网络信息科(江门市蓬江区永利街 3-5 号 3 号楼 208 网络信息科)

五、论证时间及地点

资格审定通过后，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洪先生

联系电话：0750-3504322